

## 中期業績

本集團期內之綜合營業額為717,4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32%。本集團於期內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為122,405,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溢利淨額338,346,000港元。期內之每股基本盈利為0.229港元，而去年同期之每股基本盈利則為0.639港元。

期內之溢利部份來自本集團完成出售四艘機動船舶所得之收益193,866,000港元，而去年同期之溢利部份則來自因提前終止一份長期期租船合約而向一名交易對方收取作為賠償之取消合約之費用收入約156,000,000港元。

## 中期股息

董事會經決議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建議派發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五年：每股0.19港元）。

## 業務回顧

**運費及船租。** 本集團透過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Jinhui Shipping」）經營其全球航運業務，Jinhui Shipping為本公司擁有約50.21%權益之附屬公司，其股份於奧斯陸證券交易所上市。

繼年初之不景氣情況過後，船舶租賃市場穩步增長，純粹由於船舶之需求持續大於供應所致。波羅的海航運指數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下旬下跌約400點至2,033點，及後穩步回升至二零零六年六月底達2,964點。

本集團於期內之航運業務營業額為554,22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40%。期內，本集團之收入因運費相對較低而受到影響。而本集團之溢利，部份則被本集團自二零零五年年中，在當時相對較高成本之市況下租賃之兩艘好望角型船舶產生之經營虧損所抵銷。

本集團船隊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如下：

	二零零六年 上半年 美元	二零零五年 上半年 美元	二零零五年 美元
好望角型	34,557	61,600	44,806
巴拿馬型	19,381	34,108	28,400
大靈便型	18,341	26,468	24,174
靈便型	10,347	18,406	14,811
平均	19,445	30,688	26,375

由於本集團不斷致力維持年輕及現代化之船隊，並一直專注於擁有相當規模之大靈便型船隊，故本集團於期內訂立多份協議，以102,050,000美元(約795,990,000港元)之總代價出售五艘機動船舶，當中包括於一九八零年代建造之兩艘靈便型及一艘大靈便型船舶，以及兩艘現代化之巴拿馬型船舶，其中四艘船舶已於期內交付予各買家，並已變現193,866,000港元之收益。於完成出售第五艘船舶後，本集團預期可於二零零六年下半年進一步變現約15,600,000港元之收益。

期內，本集團已承諾購買額外三艘新造之大靈便型船舶及一艘於二零零四年建造之好望角型船舶，總購入價為60,000,000美元及10,290,000,000日圓(合共約1,162,009,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訂約以購入價31,500,000美元(約245,700,000港元)新造一艘巴拿馬型船舶，於期內亦已交付予本集團。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承諾購買七艘機動船舶，包括六艘新造之大靈便型船舶及一艘二手之好望角型船舶，總購入價為98,500,000美元及13,640,000,000日圓(合共約1,688,250,000港元)，其中四艘將於二零零七年交付、兩艘將於二零零八年交付及一艘將於二零零九年交付。而已訂立合約但未撥備之總金額(扣除已付訂金)為88,650,000美元及12,276,000,000日圓(合共約1,519,425,000港元)。

**貿易及其他業務。** 本集團透過本公司擁有75%權益之附屬公司Yee Lee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經營其化工及工業原料貿易業務。本集團貿易業務之營業額為163,17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6%。儘管營業額上升，惟邊際利潤因本集團所採購之原材料成本上漲而下跌。因此，本集團之貿易業務錄得5,319,000港元之經營溢利，而去年同期則錄得經營溢利6,214,000港元。

本集團之其他業務錄得經營虧損26,552,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經營虧損4,600,000港元。期內之虧損主要由於投資衍生財務工具有關之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匯期權所產生之虧損淨額所致。

##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期內，於收取完成出售四艘機動船舶所得之款項淨額，並已以現金方式用作接收一艘新增船舶之部份融資予以抵銷後，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本及債務證券、股票掛鈎投資、銀行結存及現金總值增加至803,793,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0,815,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及其他借貸減少至981,496,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59,803,000港元)，其中15%、8%、27%及50%分別須於一年內、一年至兩年內、兩年五年內及五年後償還。資本負債比率為9%(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此比率乃以負債淨值(計息債務總額減股本及債務證券、股票掛鈎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除以權益總值計算。所有銀行及其他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算利息，並主要以美元及日圓結算。本集團已訂立若干利率掉期合約，藉此減低利率上升之風險。計及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可出售股本及債務證券、股票掛鈎投資，以及可供動用之銀行融資額，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保持穩健，本集團亦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應付其債項承擔及營運資金之需求。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信貸乃由若干本集團之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投資物業之賬面淨值合共1,847,723,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79,281,000港元)、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市值86,191,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及銀行存款9,517,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610,000港元)作為抵押。本集團之八間(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十間)擁有船舶公司之股份，連同轉讓九間(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十間)擁有船舶公司之租船合約收入亦已抵押，以作為本集團所動用信貸之擔保。

**資本支出及承擔。**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資本支出總額為295,083,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173,839,000港元)，其中約280,973,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171,864,000港元)用於建造本集團之船舶。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就七艘(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四艘)新造及購買之散裝乾貨船舶作出未履行之資本承擔，該等船舶之總購入價約為1,688,25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6,738,000港元)，而已訂立合約但未撥備之總金額(扣除已付訂金)則約為1,519,42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5,494,000港元)。